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八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八次监事会会议于2019年11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9年11月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梅基清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作出如下决议：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支付现金、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为现金收购资产的议案》；

公司原计划以支付现金、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式购买深圳市艾特网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特网能”）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为提升交易效率、降低交易成本，基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尽可能降低商誉减值风险等目的，经审慎考虑并与交易对方及中介机构充分讨论协商，监事会同意公司变更本次支付现金、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艾特网能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为现金收购艾特网能75%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2019-081。

（二）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现金收购深圳市艾特网能技术有限公司75%股权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艾特网能 75%的股权，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暂定为人民币 105,000.00 万元，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将以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以 2019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并经公司国资主管部门备案的标的资产评估结果为基础，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并再次召开监事会会议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 2019-08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11 月 6 日